

II. 道學碩士(教牧進修)(部分時間) Master of Divinity (Pastoral Studies, Part-time) 課程內容

本課程為部分時間制，共修讀 63 學分，同學須在「聖經研究」、「神學及歷史」、「實用神學」、「講道實習」及「專題研究」5 個範圍修讀指定之必修及選修科目，另亦可按個人興趣及專研範圍修讀 18 學分選修科目，範圍不限。本課程各科目主要為 3 學分，3 學分科目教學時間為 40 小時(包括考試週)。部分時間同學每學期最少修讀 3 學分，最多修讀 9 學分。

(一). 聖經研究範圍

必修科 3 科：

基礎希臘文或基礎希伯來文、聖經進深研究、進深釋經學

共 9 學分

(二). 神學及歷史範圍

在下列 6 科中選讀 3 科：

教父神學、宗教改革神學、現代神學、中國教會史、基督教倫理學、香港教會史

共 9 學分

(三). 實用神學範圍

必修科 4 科：

進深講道學、信徒職場倫理、基督教與香港社會、教牧靈命與牧養關顧

共 12 學分

(四). 講道實習

3 學分

(五). 專題研究範圍

必修科 5 科：

當代教會課題研討(一)、(二)(每科 1.5 學分)

專題研究(一)、(二)、(三)(每科 3 學分)

共 12 學分

修讀專題研究之同學用畢業前最多不超過兩年的時間，自訂題目撰寫論文一篇，鼓勵內容針對香港教會或社會的現實處境作神學反省。如不選擇撰寫專題研究論文，可選修任何範圍內三科。

(六). 選修學分

同學可選修任何範圍的科目共 18 學分，除全時間道學碩士課程選修科外，鼓勵同學選修以下對牧養教會有特別幫助之科目：

聖經研究範圍：五經、歷史書、先知書、詩歌智慧書、福音書、使徒行傳、保羅書信、普通書信、啟示錄、新約原文釋經、舊約原文釋經、聖地研究、以色列史、兩約之間、及其他聖經書卷研讀

神學及歷史範圍：基督教與中國文化、中國地方宗教信仰、歷代靈修傳統、護教學、基督教與性、異端研究、宗教比較

實用神學範圍：個人成長、教會及機構考察、宣教學、教牧輔導、崇拜學、教會行政、基督教傳播學、小組教會研究、婚前輔導、教會增長與植堂、門徒訓練神學基礎、門徒召命與使命、教會兒童事工、教會青少年事工、教會長者事工、教會音樂、基督教與香港社會、香港教會與政治、基督教與香港潮流文化、基督教與香港性別政治

共 18 學分
總學分：63 學分